

# 江门市文联 2019 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

江门市文联 2019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.96 万元，完成预算 3.96 万元的 100.0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 万元，完成预算 3 万元的 100.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.96 万元，完成预算 0.96 万元的 100.0%。

2019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。

## 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19 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 万元，占 75.7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0.96 万元，占 24.3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江门市文联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、累计 0 人次。开支内容包括：无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，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。公务

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3 万元，江门市文联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，主要用于外出联系业务，以及用于机要通信，应急工作。

3. 公务接待费支出 0.96 万元，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调研，和相关单位文化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。2019 年，江门市文联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，来访外宾 0 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 8 次，接待人数共 155 人，主要包括江门市文联机关的接待费 0.41 万元，下属 1 个单位江门书法院的接待费 0.55 万元。